

青铜峡市林业局 2017 年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宁夏回族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办法》(以下简称《条例》《办法》)规定,《青铜峡市 2017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经青铜峡市林业局同意,现予发布。

本报告由青铜峡市林业局办公室汇总 13 个局属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编制而成,所列政府信息公开数据的统计期限为 2017 年 1 月 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报告电子版可在吴忠·青铜峡——青铜峡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www.qtx.gov.cn/)查阅或下载。如有疑问或意见建议,请直接与青铜峡市林业局办公室联系(地址:青铜峡市汉坝东街 19 号;邮编:751600;电话:0953-3055357;传真:0953-3055357;电子邮箱:qtxslyjzwx@163.com)。

一、概述

2017 年青铜峡市林业局以党的十九大精神为引领,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紧紧围绕自治区、吴忠市重大决策部署及公众关切,全面落实《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全面推进政务公开若干重点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宁政办〔2017〕74 号)、《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2017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宁政办〔2017〕80 号)等文件精神,按照市政府统一部署,加强组织领导,健全工作机制,认真贯彻《条例》、《办法》和《青铜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青铜峡市全面推进政务公开若干重点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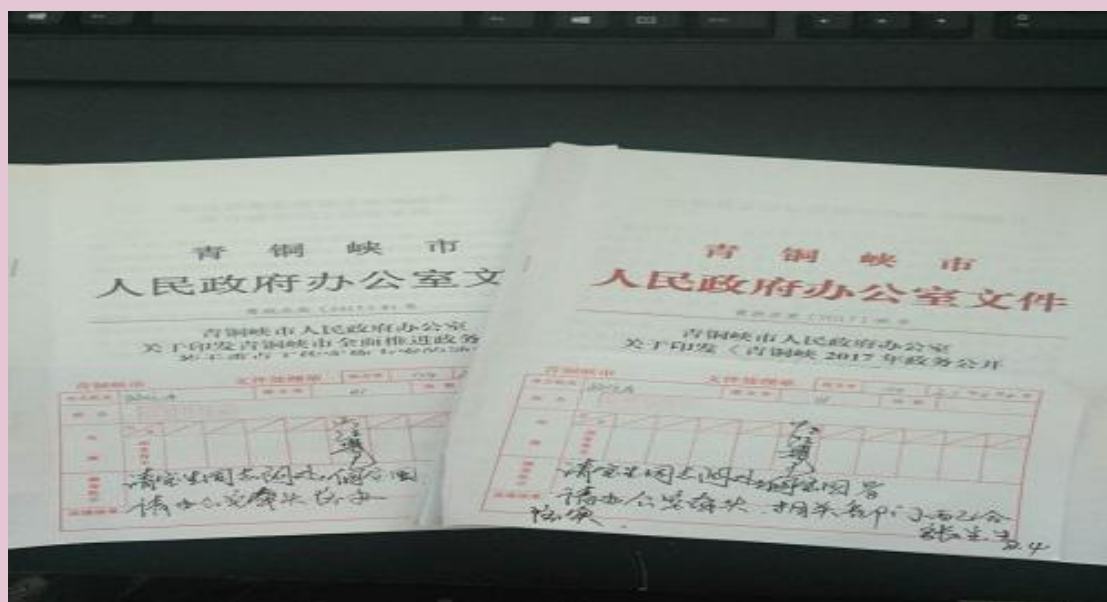
作实施方案的通知》(青政办发〔2017〕81号)规定的各项要求,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充分利用各类载体,丰富政务信息公开形式。为让广大群众和项目单位更加了解各类信息,采取了灵活多样的信息公开形式,通过青铜峡市林业网、青铜峡市林业微博、政府门户网站、派发宣传资料、制作宣传栏等方式公开各类信息,在政务服务中心对外服务窗口,设立资料索取点,提供办事指南及各类林业法规,接受群众咨询;除设置咨询电话和监督电话外,还在服务窗口安装城市行政审批电子监察系统及服务评价器,公开接受群众监督;通过新闻媒体公开林业政务信息,借助报刊、林业网站和电视等媒体,就集体林权制度改革、森林病虫害防治、森林防火、重点绿化工程进展情况,林业违法用地专项整治、野生动物保护等社会关注的热点问题进行信息公开,为社会公众了解我市林业和园林信息提供方便。

(一) 加强组织领导,完善工作机制。坚持把推进林业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与业务工作同安排、同部署,着力建立政务信息公开长效机制,促使政务公开工作规范化、常态化、法制化。成立由局主要领导任组长的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由局分管办公室领导任主任,安排专人负责政务公开的具体事务。

(二) 严明工作纪律，落实公开内容。依据《条例》、《办法》及《青铜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青铜峡市全面推进政务公开若干重点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有关文件要求，明确林业局政府信息公开的工作内容、形式和公开、受理、回复的反馈机制。严格遵循政府信息公开基本原则开展信息公开工作，做到“依法公开，真实公正，注重实效，有利监督”。



(三) 健全配套措施，强化工作督查。为提高依法公开水平，林业局在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过程中，依法管理、督促检查、强化监督，使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化和规范化。进一步强化责任，严肃纪律，保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连续性。积极贯彻实施信息公开督查检查制度,严格把握公开程序，边学习、边修改、边完善，广泛接受服务对象的监督，切实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四) 强化平台建设。2017年，主要在青铜峡市林业网设立林业资讯、政策法规、生态建设、资源保护、林业基础设施建设、党建工作等多种板块进行信息公开形式，重点公开了

市林业局主要领导及领导分工，下设机构及机构职能、政府各类工作动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等内容。

二、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情况

（一）公文公开。对涉及工程招投标、项目建设、工程验收等政策性文件，通过青铜峡市林业网、室内电子屏、公示栏进行重大决策和主要事项公开。

（二）会议公开。局办公会议商议研究重大行政决策事项，及时将研究决定通过室内电子屏、公示栏进行公示，2017年度共召开局委员办公会议 38 次并进行及时公开。



（三）行政审批许可、行政处罚事项公开。通过青铜峡市林业网、中国宁夏门户网站、宣传栏等渠道公开行政审批许可、行政处罚信息 644 条，其中林木采伐审批公示信息 51 条、植物检疫证 556 条、林业行政处罚 17 条。

（四）林业行政权利事项进行全面梳理公开。公开了行政权力清单、责任清单、流程梳理等工作信息，明确了权利、责任和义务，共梳理上报林业行政权利事项 95 项。

（五）林业动态信息公开。通过青铜峡市林业网，公开林业日常工作、工程项目建设进度、宣传培训及林业动态方面的信息 73 条。



（六）“三公”经费公开。在青铜峡市林业局网站及宣传栏公示林业局 2017 年财政收支预算和“三公”经费预算。

三、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2017 年，全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214 条，其中：通过青铜峡市林业局门户网站发布政府信息 92 条、通过公示栏、电子屏公开政府信息 113 条。

四、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情况

全年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的申请案件。

五、加强政策解读，强化政策执行力

按照《青铜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做好重要政策解读工作的通知》（青政办综函〔2017〕6号）文件要求，在青铜峡市林业网上建立了政策文件集中发布专栏，栏目分为“林业政策”、“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专栏，集中发布国家林业法律法规、行业部门规章、地方性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等内容，及时发布、归纳和更新解读内容，2017 年共发布 20 余部法律法规及政策文件；同时利用周一、周五集中

学习会议,由分管局长主持政策解读工作,让干部职工及时掌握林业政策及法律法规。



六、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2017年,林业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些成效,但也存在一些问题,主要表现在:一是思想认识不到位。个别同志对推行政府信息公开的重要性认识不足,存在怕麻烦,不想公开的思想。二是工作开展落实不够。有些科室信息公开力度不够,公开成效不明显。三是监督机制还有待于进一步健全、监督力度还有待进一步加强。目前,林业信息化建设正在起步阶段,需要对现有设备进行更新,由于没有专项资金的支持,影响了全局政务公开工作的正常推进。四是专业技术力量不足。缺乏专业计算机及网络人才,技术上缺乏专业性。这些问题,我们将在以后的工作中努力改进,以进一步提高政务公开工作水平。

2018年,林业局的政务公开工作将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进一步深化政务公开各项工作。

(一) 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规范政务公开工作机制。

通过各种形式向全体林业干部职工宣传教育，充分认识政务公开的意义。健全政务公开工作机制，及时有效地处理、公开各类信息。

（二）加强林业信息化建设。增加政务信息公开渠道，做好林业网站的维护和信息更新工作。

（三）明确信息公开重点。对集体林权制度改革、林木林地流转、征占林地审批、林业重点项目招投标等群众关心的问题及时公开，让办事群众及时知悉办事程序。

（四）进一步利用载体，提高信息公开力度。利用新闻媒体、青铜峡市林业网、市政府政务公开信息网等网站，随时更新我市林业发展动态。

（五）加强林业政务信息人员的业务培训。为本单位政务公开专兼职人员创造学习机会，着力提升政务公开队伍的整体政策理论水平和业务工作能力，积极向市政府有关部门上报各类林业政务公开信息。

附件：青铜峡市林业局 2017 年政府信息公开情况统计表

青铜峡市林业局

2017 年政府信息公开情况统计表

统计指标	单位	统计数
一、主动公开情况	——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数（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相同信息计 1 条）	条	214
其中：主动公开规范性文件数	条	86
制发规范性文件总数	件	0
（二）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	——	
1.政府公报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0
2.政府网站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92
3.政务微博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9
4.政务微信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0
5.其他方式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113
二、回应解读情况	——	
（一）回应公众关注热点或重大舆情数（不同方式回应同一热点或舆情计 1 次）	次	2

(二) 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回应解读的情况	——	2
1.参加或举办新闻发布会总次数	次	1
其中：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新闻发布会次数	次	1
2.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	次	2
其中：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	次	2
3.政策解读稿件发布数	篇	21
4.微博微信回应事件数	次	0
5.其他方式回应事件数	次	0
三、依申请公开情况	——	
(一) 收到申请数	件	
1.当面申请数	件	0
2.传真申请数	件	0
3.网络申请数	件	0
4.信函申请数	件	0
(二) 申请办结数	件	0
1.按时办结数	件	0
2.延期办结数	件	0

(三) 申请答复数	件	0
1.属于已主动公开范围数	件	0
2.同意公开答复数	件	0
3.同意部分公开答复数	件	0
4.不同意公开答复数	件	0
其中：涉及国家秘密	件	0
涉及商业秘密	件	0
涉及个人隐私	件	0
危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经济安全和社会稳定	件	0
不是《条例》所指政府信息	件	0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件	0
5.不属于本行政机关公开数	件	0
6.申请信息不存在数	件	0
7.告知作出更改补充数	件	0
8.告知通过其他途径办理数	件	0
四、行政复议数量	件	0
(一) 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数	件	0

(二) 被依法纠错数	件	0
(三) 其他情形数	件	0
五、行政诉讼数量	件	0
(一) 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或者驳回原告诉讼请求数	件	0
(二) 被依法纠错数	件	0
(三) 其他情形数	件	0
六、举报投诉数量	件	0
七、依申请公开信息收取的费用	万元	0
八、机构建设和保障经费情况	——	
(一)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专门机构数	个	1
(二) 设置政府信息公开查阅点数	个	1
(三) 从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数	人	1
1. 专职人员数 (不包括政府公报及政府网站工作人员数)	人	0
2. 兼职人员数	人	1
(四) 政府信息公开专项经费 (不包括用于政府公报编辑管理及政府网站建设维护等方面的经费)	万元	
九、政府信息公开会议和培训情况	——	

(一) 召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会议或专题会议数	次	38
(二) 举办各类培训班数	次	3
(三) 接受培训人员数	人次	164